

证券代码：834114

证券简称：明尚德

主办券商：诚通证券

河北明尚德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在保证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获取资金收益。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使用自有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 2,000.00 万元）的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根据《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的，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等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用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率。能获得比活期存款更多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明尚德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河北明尚德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